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35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 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
- 申请授信额度及期限：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60个月。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亦不需要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申请授信额度、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60个月，该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年产45万吨新能源汽车用高端铝板带箔智能化建设”建设中需融资的部分资金。上述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公司将视实际需求的资金确定。

公司控股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亦不需要提供反担保。

二、关联交易豁免

本次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无偿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符合《上海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的相关规定。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60个月，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要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